**天津大学化工学院**

**实验室安全责任书**

**2013-2014年度**

**单　　　　位：**

**实验室房间号：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责**  **任**  **目**  **标** | 一、杜绝发生各类实验室安全事故。  二、各类实验用物品必须按照规定购买。  三、各类进入实验室人员必须进行安全培训。 |
| **管**  **理**  **责**  **任** | 一、严格贯彻执行《天津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天大校资产[2012]5号）和《天津大学化工学院安全管理办法》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实验室的安全管理制度、措施和生产、实验过程中的安全操作规程及应急预案，并保证落实到实处。  二、确保本实验室安全条件和设施符合要求，不存在安全隐患。购买实验防护用具，要求实验人员进行实验时必须佩戴，未佩戴防护用具者严禁实验。  三、对进入本实验室实验的人员进行培训，要求掌握安全知识和技能，熟悉各种操作流程、应急预案。未经培训或考核不合格者严禁进入实验。  四、监督管理本实验室特种设备、易燃易爆、化学危险物品、剧毒品、危险性气瓶、易制毒化学品和病原微生物的购买、使用、储存，保证严格按照国家及学校的管理规定执行，有完备的使用台帐，存储设施、有专人管理。  五、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旧试剂或过期药品报学院统一安排处理，严禁随意倾倒或丢弃。  六、本实验室未开展动物实验，未有致病菌培养。  七、确定本实验突发事故联系人。相关人员熟知实验事故应急预案，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  八、坚持每日进行实验室安全检查，做好检查记录，对发现问题和隐患及时整改。 |
| **责**  **任**  **及**  **管**  **理**  **人** | 实验室安全责任及管理人： 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

本责任书一式叁份，学院、系（所、中心）及教师各一份